

#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会业字〔2026〕194号

## 关于第140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 出口展展位申请事宜的通告

现启动第140届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广交会）出口展展位申请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展览时间与形式

第140届广交会计划于2026年10月15日开幕，分三期举办线下展，其中：

第一期：2026年10月15—19日

第二期：2026年10月23—27日

第三期：2026年10月31日—11月4日

### 二、展览内容

设置54个展区。各展期对应展区设置见附件1，各展区展品范围见附件2。

### 三、申请起止时间

品牌展位确认：即日起—2026年5月25日。

**品牌展位动态调整申请：2026年5月11日前。**

**一般性展位申请：即日起—2026年6月5日。**

#### **四、展位申请流程**

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分为品牌展位和一般性展位。请登录广交会“参展易捷通”系统(<https://exhibitor.cantonfair.org.cn>)，登记、确认公司及展品信息，提交参展申请后，与所属交易团（联系方式见附件3）联系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 **（一）品牌展位。**

##### **1.品牌展位确认**

仅对企业自愿退回和大会收回的品牌展位进行调整安排。请第139届广交会品牌展位参展企业，按对应展区确认品牌展位数量（路径：展位申请——品牌展位确认申请），打印参展申请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报所属交易团。如确认退回全部或部分品牌展位，请同步书面提交加盖公章的退展位申请（系统自动生成）报所属交易团。逾期未确认的视为放弃。

##### **2.品牌展位动态调整申请**

根据广交会品牌展位动态调整机制，有意新申请品牌展位的企业，可填写对应展区书面申请表（加盖公章），连同企业资质材料寄送所属交易团（已参评2026年品牌展位评审的企业仅需补充或更新资质材料）。交易团初审后填写预

审推荐表，连同企业材料于**5月13日前**（以寄出时间为准）寄送对应商协会。相关表格文件详见广交会官网（<https://www.cantonfair.org.cn>，路径：参展商——参展指引——品牌展位评审及动态调整工作指南）。

## **（二）一般性展位。**

按展品目录在线填报对应展区展位申请信息（路径：展位申请——一般性展位申请），打印参展申请表，签字并加盖公章，连同相关资质材料一并报所属交易团。根据广交会出口展参展资格标准（附件4），禁止处罚期内的违法违规企业及展品参展。服务机器人等友谊大厅（21.2）相关专区展位申请事宜另文通知。

根据《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联营参展管理办法》（附件5），某一展区申请3个及以上展位的流通型企业，如需与有供货关系的非流通型企业联营参展，请提交相关申请信息，同步上传双方供货关系的第三方证明材料。展位位置（展位号）安排公布后，参展企业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联营企业的展位号确认，联营参展方生效。

## **五、注意事项**

（一）请按系统提示，如实填报有关信息。可参阅广交会官网“参展商——参展指引——参展申请”栏目、“参展易捷通”系统首页“通知公告栏”的操作指南，或联系广交

会客户联络中心（4000—888—999）咨询。

（二）如申请展区实行展品专业分区，须根据主要展品类别（占本企业展品 60%以上），如实申报对应展品专区，以方便采购商准确查找目标展位，提高参展成效。

（三）广交会出口展实行退展位约束机制，具体为：在参展展区所有企业展位号公布次日之前（含）退展位的，所退展位不收取展位费；在参展展区所有企业展位号公布次日后至开幕前一日退展位的，所退展位收取一半展位费；在开幕日之后（含）退展位的，所退展位收取全额展位费。

（四）广交会线上平台和 APP 常态化运营，企业可随时通过广交会官网云展厅管理系统（路径：参展商——云展厅管理）注册登录、选购套餐、上传及维护产品信息等。在云展厅上传产品将有机会被采购商搜索查询，获得更多商机；在“参展易捷通”系统登记的展品仅用于展位申请，不在广交会线上平台和 APP 上展示。可前往广交会官网“帮助中心”了解具体操作指引。

## 六、特别敬告

（一）企业展位申请生效不代表获得参展资格。企业展位安排将根据广交会出口展展位安排相关办法确定，安排结果以“参展易捷通”最终公布或所属交易团通知为准。

（二）“参展易捷通”为广交会官方唯一展位申请渠道。

展位申请相关事宜请先与所属交易团联系。所有参展事宜均须通过所属交易团办理。广交会出口展不委托除交易团以外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代理任何参展申请、安排等事宜。请企业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附件：1.第 140 届广交会各展期对应展区设置情况表

2.广交会出口展参展展品范围

<https://www.cantonfair.org.cn/pages/ExhibitCategories>

3.交易团联系方式

4.广交会出口展参展企业资格标准

<https://www.cantonfair.org.cn/zh-CN/pages/Standard>

5.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联营参展管理办法

<https://www.cantonfair.org.cn/pages/786053742381539328>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业务办公室

2026年5月5日



## 附件1

第140届广交会各展期对应展区设置情况表

展期	展区
第一期	家用电器
	电子消费品及信息产品
	电子电气产品
	照明产品
	新能源
	新材料及化工产品
	五金
	工具
	加工机械设备
	动力、电力设备
	通用机械及机械基础件
	工业自动化及智能制造
	工程机械（室内/室外）
	农业机械（室内/室外）
	新能源汽车及智慧出行
	摩托车
	自行车
	汽车配件
	车辆
	第二期
卫浴设备	
家具	
餐厨用具	
日用陶瓷	
家居用品	
钟表眼镜	
礼品及赠品	

展期	展区
第二期	节日用品
	家居装饰品
	工艺陶瓷
	玻璃工艺品
	园林用品
	编织及藤铁工艺品
第三期	个人护理用具
	浴室用品
	医药保健品及医疗器械
	宠物用品
	孕婴童用品
	玩具
	童装
	男女装
	运动服及休闲服
	内衣
	裘革皮羽绒及制品
	服装饰物及配件
	家用纺织品
	纺织原料面料
	地毯及挂毯
	鞋
	办公文具
	箱包
	体育及旅游休闲用品
	食品
乡村振兴特色产品	

## 附件 3

## 交易团联系方式

交易团	联系电话
北京	010-67909517
天津	022-63085492、63085493
河北	0311-87909094、87909074
山西	0351-4079740
内蒙古	0471-3951400
辽宁	024-86892298
沈阳	024-22724568
大连	0411-83780468
吉林	0431-85637993
长春	0431-89168358
黑龙江	0451-82628937
哈尔滨	0451-86776373
上海	021-63221793
江苏	025-52261701、57710211
南京	025-68539584
浙江	0571-28939396、28029278
宁波	0574-87178080
安徽	0551-63540061、63540211
福建	0591-87304117
江西	0791-86246982
山东	0531-86163550
青岛	0532-85918992
河南	0371-63576232
湖北	027-85800980
武汉	027-85808207
湖南	0731-82287082
广东	020-31236974
广东(珠海)	0756-3352129、3352136
广东(汕头)	0754-88931822
广州	020-81096812
广西	0771-2211657
四川	028-83225103
成都	028-61883644、61883641

交易团	联系电话
重庆	023-89019598
贵州	0851-88665164
云南	0871-63210030
西藏	0891-6822085
陕西	029-63913964
西安	029-86786552
甘肃	0931-8614788
青海	0971-6116397
宁夏	18995033699
新疆	0991-2850735
海南	0898-65393251
杭州	0571-85175967
济南	0531-51702732
新疆兵团	0991-2896427
深圳	0755-88916820、88916970
厦门	0592-2855848
央企（中粮）	010-85005705
央企（纺织）	010-65255538、13801303056
央企（丝绸）	010-82039588
央企（轻工）	010-87763260
央企（工艺）	010-87927911、13701136528
央企（通用）	13801010714
央企（国机）	010-82686326、13466579743
央企（电子）	18814493619
央企（航空）	020-87788101、19872908656
央企（船舶）	13601998239
央企（北方）	010-63569120、13901246675
央企（长城）	010-88102544
央企（五矿）	010-88575310
央企（钢铁）	0755-82214540
央企（包装）	13697448669
央企（五菱）	13683249634
央企（新时代）	010-82039588

---

抄送：大会领导（1），秘书处、业务办、新闻中心，存档（2）。

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业务办公室

2026年5月5日印发

---